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证券”）作为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瑞特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及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富瑞特装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2015 年 4 月，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富瑞特装”）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616 号）核准，向 5 名认购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9,511,904 股。上述新增股份已于 2015 年 7 月 6 日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并于 2015 年 8 月 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发行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数（股）	限售期（月）
1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904,761	12
2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04,761	12
3	毛文灏	2,142,857	12
4	张家港市金城融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04,761	12
5	张家港市金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54,764	12
	合计	9,511,904	——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 5 名认购对象所认购股票的限售期为自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十二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4 日。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8 日实施了 201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

145,767,904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45,767,904 股，公司总股本由 145,767,904 股增至 291,535,808 股。上述 5 名认购对象所持的公司股份数由 9,511,904 股增至 19,023,808 股。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 日实施了 201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其中，以总股本 293,962,808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6 股，共计转增 176,377,684 股，公司总股本由 293,962,808 股增至 470,340,492 股。上述 5 名认购对象所持的公司股份数由 19,023,808 股增至 30,438,092 股。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股本总数为 470,630,092 股，其中限售股 114,526,269 股，占股份总数的 24.33%；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56,103,823 股，占股份总数的 75.67%。

二、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东的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 5 名认购对象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时做出承诺，其所认购的富瑞特装非公开发行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上述限售股份未发生转让、委托他人管理及公司回购的情况。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占用公司非经营性资金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对其提供违规担保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一）富瑞特装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

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为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毛文灏、张家港市金城融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市金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 2015 年度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4 日。

（二）富瑞特装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30,438,0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47%，本次解

除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30,438,092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6.47%，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 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 数量（股）	本次实际可上市 流通数量（股）
1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095,235	6,095,235	6,095,235
2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095,235	6,095,235	6,095,235
3	毛文灏	6,857,142	6,857,142	6,857,142
4	张家港市金城融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95,235	6,095,235	6,095,235
5	张家港市金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295,245	5,295,245	5,295,245
合计		30,438,092	30,438,092	30,438,092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的股本结构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增加	减少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	114,526,269	24.33%	0	30,438,092	84,088,177	17.87%
01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6,857,142	1.46%	0	6,857,142	0	0.00%
03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3,580,950	5.01%	0	23,580,950	0	0.00%
04 高管锁定股	84,088,177	17.87%	0	0	84,088,177	17.87%
二、无限售流通股	356,103,823	75.67%	30,438,092	0	386,541,915	82.13%
其中未托管股数	0	0.00%	0	0	0	0.00%
三、总股本	470,630,092	100.00%	30,438,092	30,438,092	470,630,092	100.00%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富瑞特装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东均已严格履行其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中所做的承诺；本保荐机构对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东所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安排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张 昱

汤毅鹏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28 日